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最高院调解方案暨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兄弟科技”）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接受最高院调解方案的议案》。在最高人民法院主持下，公司、江西兄弟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兄弟医药”）与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化工”）、上海欣晨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欣晨”）就技术秘密侵害案和回购股份纠纷案达成一揽子调解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1）技术秘密侵害案

2021年6月，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以及中华化工和上海欣晨的《起诉状》等材料，中华化工和上海欣晨以技术秘密侵害为由对公司以及兄弟医药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6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2022年6月，原告中华化工、上海欣晨分别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予以准许，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27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2022年9月，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以及中华化工和上海欣晨的《起诉状》等材料，中华化工和上海欣晨再次以技术秘密侵害为由对公司以及兄弟医药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7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2023年8月，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的（2022）浙知民初2号《民事判决书》，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原告中华化工、上海欣晨的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7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2023年8月，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中华化工和上海欣晨因侵害技术秘密纠纷一案，不服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的（2022）浙知民初2号民事判决，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民事上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2）回购股份纠纷案

2024年11月，公司就请求中华化工回购股份纠纷向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1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2026年3月，公司收到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的（2025）浙0402民初171号《民事判决书》，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判决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026年4月，公司因与中华化工请求回购股份纠纷一案，不服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5）浙0402民初171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向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接受最高院调解方案的议案》。在最高人民法院的主持调解下，同意公司、兄弟医药与中华化工、上海欣晨就技术秘密侵害案和回购股份纠纷案达成一揽子调解方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最高人民法院（2023）最高法知民终2881号《民事调解书》。

三、《民事调解书》的主要内容

1、中华化工、兄弟科技均确认兄弟科技将其对中华化工持有的全部股权（占比15.194%）以总价款1.5亿元转让给中华化工其他10位自然人股东，以上款项已于2026年8月25日付至兄弟科技确认的收款账户。

2、兄弟科技已于2026年8月25日向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撤回起诉申请书，申请撤回对（2026）浙04民终1216号案件（即“回购股份纠纷案”）的起诉，中华化工同意兄弟科技对该案撤回起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2026】浙04民

终1216号《民事裁定书》，法院已予以准许)。兄弟科技应在2026年9月25日之前协助中华化工10位自然人股东完成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

3、中华化工、上海欣晨放弃本案诉讼请求（即“技术秘密侵害案”），并承诺两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关联股东不再就涉案技术秘密向兄弟科技、兄弟医药主张任何权利。各方对本案再无其他争议。

四、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其他诉讼及仲裁情况参见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对中华化工的股权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投资，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本次收到相应股权转让款扣除相应的成本费用后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对公司利润不产生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2023）最高法知民终2881号《民事调解书》；
- 3、（2026）浙04民终1216号《民事裁定书》；
- 4、股权转让协议；
- 5、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